

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20 吨硅铝基催化剂建设项目
公众参与部分专题报告

建设单位：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完成时间：二〇二一年六月



1 概述

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硅铝基催化剂建设项目已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备案，备案编号：沧港审备字〔2020〕029 号。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催化剂车间，主要设备有捏合机、挤条机、焙烧炉、除尘风机、布袋除尘器、台秤、机泵等。主要产品为年产 20 吨硅铝基催化剂。总投资 300 万元。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1 月 5 日在沧州临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网站进行了本项目第一次信息公示；于 2021 年 2 月 8 日-2 月 24 日在沧州临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网站进行了本项目第二次信息公示，在此期间在河北青年报进行了两次公示，并且在周围敏感点张贴公告进行公示。

公众参与结果表明，公众对本项目建设是支持的，无人反对项目建设。因此建设单位应选取先进高效的污染源治理措施，并确保其正常运行，将污染程度降低到最小。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企业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委托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20 年 1 月 5 日在沧州临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网站进行了本项目第一次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要求的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硅铝基催化剂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本次环评公众参与工作按照原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6】28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及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冀环办发【2010】238 号《关于进

进一步强化建设项目环评公众参与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进行，现对本项目环评进行公众参与的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1、项目名称

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硅铝基催化剂建设项目

2、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院内，项目总投资为 300 万元。项目年产 20 吨硅铝基催化剂。

3、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项目建设内容

催化剂车间，主要设备有捏合机、挤条机、焙烧炉、除尘风机、布袋除尘器、台秤、机泵等。

5、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武总 联系电话：0317-5260502

邮箱：hmwy@greensynth.com

通信地址：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征求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接受公众的监督，以便完善工程环保治理措施。

7、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打电话、写信、发邮件、填写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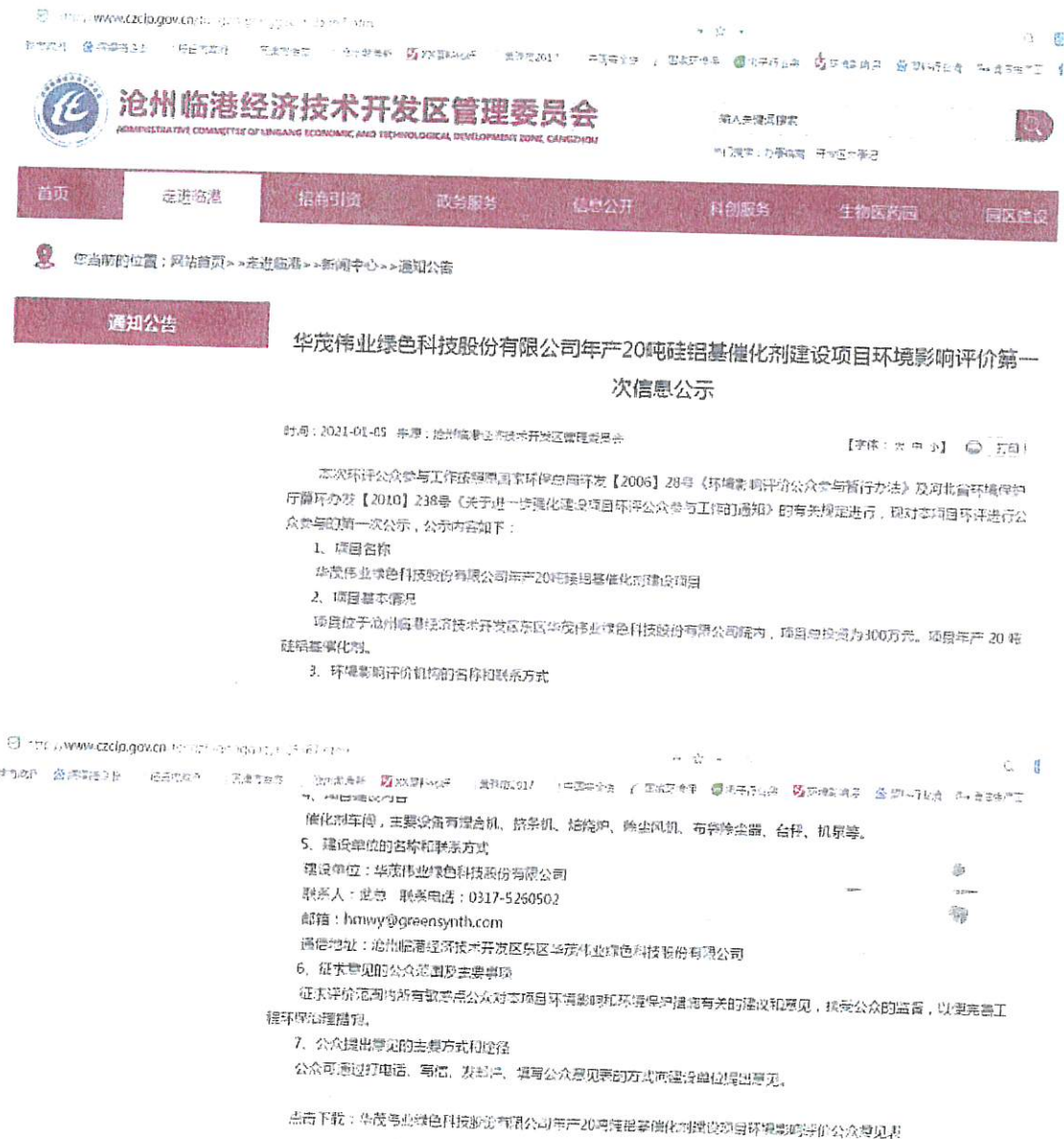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企业在公司网站上于 2020 年 1 月 5 日进行了第一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要求的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进行公开。

网址：<http://www.czcip.gov.cn/tongzhigonggao/mdtp-11.html>

截图如下：



2.2.2 意见反馈情况

在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有公众提出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本企业于2021年2月8日-2月24日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硅铝基催化剂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一、项目名称：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硅铝基催化剂建设项目

二、建设地点：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

三、建设规模：年产硅铝基催化剂 20 吨。

四、建设内容：新建主体工程为年产 20 吨硅铝基催化剂生产线 1 条，新建催化剂生产车间 1 座，新建环保工程，公用工程、辅助工程均依托厂区现有工程。

五、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武总 联系电话：0317-5260502

邮箱：hmwy@greensynth.com

六、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和途径

网络下载或向建设单位索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七、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征求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接受公众的监督，以便完善工程环保治理措施。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打电话、写信、发邮件、填写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九、公示时间：2021 年 2 月 8 日至 2021 年 2 月 24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企业在公司网站上于 2021 年 2 月 8 日-2 月 24 日进行了第二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要求的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进行公开。

网址：<http://www.czqip.gov.cn/tongzhigonggao/mdtp-9.html>

截图如下:

www.cztz.gov.cn

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ADMINISTRATIVE COMMITTEE OF LINGANG ECONOMIC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CANGZHOU

您当前的位置: 网站首页 >> 走进临港 >> 新闻中心 >> 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

新闻中心	· 沧州临港医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生物药剂及中间体改扩建项目环评受理情况公示	2021-02-03
开发区概况	· 沧州临港医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吡啶项目环评批复决定公告	2021-02-03
开发区发展	· 兴信(沧州临港新区)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1600吨高效低毒农药原药及制剂产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	2021-12-16
开发区大事记	· 沧州市欧博大信制药有限公司常用制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2021-12-16
开发区环境	· 沧州临港新区安普化学有限公司年产27000吨医药级水溶性高分子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示	2021-02-03
临港风采	· 2021年环境行政处罚企业公示名单	2021-02-03
	· 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吨硅铝基催化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2021-02-03
	· 沧州临港医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吡啶项目拟批准环评文件公示	2021-02-03
	· 亚诺威医药、徐州亚诺威医药、DNA/RNA合成载体和耗材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2021-02-03
	· 沧州临港新区筑雷构漆有限公司二期建设项目公示公告	2021-02-03
	· 河北天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高效吸附剂、催化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2021-02-03
	· 河北天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LDNM系列纳米材料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2021-02-03
	· 曼诺康和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500L-氨基-3-羟基-(4-甲氧基)苯丙酸项目(一期工程)环评委	2021-02-03
	· 至泰化工(河北)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乳液2万吨粘合剂5万吨建筑干粉项目一次公示	2021-02-03

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ADMINISTRATIVE COMMITTEE OF LINGANG ECONOMIC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CANGZHOU

您当前的位置: 网站首页 >> 走进临港 >> 新闻中心 >> 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

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吨硅铝基催化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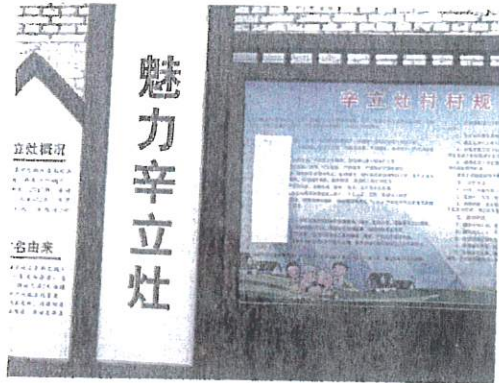
时间: 2021-02-08 来源: 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字体: 大 中 小】 打印

- 项目名称: 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吨硅铝基催化剂建设项目
- 建设地点: 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
- 建设规模: 年产硅铝基催化剂20吨
- 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拟采取的环保措施:
施工期造成的环境影响主要为施工扬尘、施工噪声、施工废水以及施工过程中产生固废;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及施工时间。
项目建成后在正常生产过程中的主要污染源为:
废气: 称量配料、投料混合、挤条切边、干燥筛分过程产生的工艺废气。废水: 称量配料排水、生活污水。固废: 布袋除尘粉尘、生活垃圾。噪声: 设备噪声、风险。
针对项目建成后污染物的排污特征, 建设单位采取了相关预防或治理措施, 主要有: 项目建成后废气: 称量配料、投料混合、挤条切边和干燥筛分工序产生的废气及焙烧炉废气均经1套“布袋+水喷淋”处理后15m高排气筒P1排放。本项目水喷淋排水及新增员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待湿工程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入管网, 最终进入沧州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港污水处理

3.2.3 张贴公告

建设单位于2021年2月8日-2月24日辛立灶村、刘洪博村、前徐家堡以张贴公告的形式进行了第一次公示。信息公开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



辛立灶



前徐家堡村



刘洪博村

图1 张贴公告照片

3.2.3 公众反馈情况

在第二次公示期间，未有公众提出意见。

4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硅铝基催化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硅铝基催化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华茂伟业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承诺时间：2021年6月15日

